

臺北市動產質借處 106 年 9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6 年 9 月 2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 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處開標室

三、主席：林處長純綺

記錄：胡琳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石春霞 賴貞云 郭惠美 徐玉玲 郭金墩 洪碧珠

謝慧怡 周錚淇 林富錫 周玉菀 董琮琬

王清泉代(洪國洲公假) 李碧連 呂昭德 王順龍 林敏雅

五、龍山分處簡報~「倉管工作心得與電動車產業展望」

六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

主席裁示：洽悉備查。

七、組室主管及分處主任工作報告：(略)。

八、主席指示事項：

主席指示事項		主辦單位
1	新版質借管理系統將於 106 年 10 月 11 日正式平行上線一個月，各分處應提前準備因應，請廠商協助調整印表機位置並測試列印功能，俾順利上線。另請同仁各項業務可利用員工資訊交流平台(如問卷調查、行事曆等)。	業務組 各分處
2	請各分處同仁注意櫃檯門禁安全管控，離開辦公室務必將櫃檯鐵門隨手關上，以維護營	各分處 同仁

	業場域安全。	
3	請各分處積極辦理業務宣導，俾提升本處知名度，另有任何提高曝光或其他宣導管道等構想，請同仁隨時踴躍提出。	各分處 全體同仁
4	請秘書室及各分處共同規劃辦理防搶演練相關事宜，俾提升同仁危機處理意識。	秘書室 各分處
5	有關資訊安全社交工程演練如有同仁遭誘騙成功，請各單位主管於每季平時考核表註記，並轉知同仁加強注意，以提升同仁資安意識。	各單位 主管
6	請各單位積極辦理議員索資案件並注意時效；倘有協調會議應知會財政局府會聯絡人員劉專員並請準時出席。	各單位
7	政府服務獎參獎申請書訂於 107 年 1 月 12 日提交最終定稿版予行政院國發會，同仁如有想法或相關建議，請於 12 月中旬以前提出。	全體同仁
8	請各單位注意公文稽催提示，即時簽收，以維持簽收率。	各單位
9	中秋節將屆，請各單位主管以身作則，向同仁宣導拒受餽贈或邀宴，以維本府公開透明施政原則。	各單位

九、散會：12 時 0 分。